通 知

2020年菊园新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注意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培训对象：**

菊园新区范围内行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企业以及社会团体等组织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，或不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但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，均应参加2020年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。尚未完成信息登记的人员，应先完成会计人员信息登记。

会计工作具体包括：出纳；稽核；资产、负债和所有者权益（净资产）的核算；收入、费用（支出）的核算；财务成果（政府预算执行结果）的核算；财务会计报告（决算报告）编制；会计监督；会计机构内会计档案管理；其他会计工作。担任单位会计机构负责人（会计主管人员）、总会计师的人员，也属于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。

**二、培训方式：**

2020年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采用网络学习，并实行在线测试。不再组织线下面授学习。学员需用带有摄像头功能电脑登陆中华会计网（http://www.chinaacc.com/）或手机下载中华会计网校APP进行线上学习。

**三、继续教育学分**

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实行学分制管理，每年参加继续教育取得的学分不少于90 学分。其中，专业科目一般不少于总学分的三分之二。

**四、继续教育网站**

中华会计网，网址<http://shanghai.chinaacc.com/>。

**五、继续教育时间**

2020年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自2020年5月1日开始至2021年2月28日结束。其中，2020年12月31日后不再接受报名缴费；2021年2月28日前未完成测试或测试不合格者，不予确认继续教育。

**六、友情提醒**

1、在线学习与考试期间，将会进行实时身份认证与人脸识别，认证失败将取消当次学习与考试成绩，请务必本人参与学习与考试。

2、参加继续教育前必须完成上海市会计人员信息登记，会计人员信息登记网址路径：上海市财政局网站（http://czj.sh.gov.cn）==热点业务==会计人员信息登记==在线申请==点击申请。

3、自2020年起，继续教育学习仅可补学上一年度，不再组织跨年补学。

4、继续教育完成情况是作为参加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或评审、先进会计工作者评选、高端会计人才选拔等的重要依据之一，无特殊原因，请及时完成当年度继续教育。

上海市嘉定区菊园新区经济管理服务中心

2020年5月28日